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ST 慧球

编号：临 2019-051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 时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和解事宜的议案》

因公司在前实际控制人顾国平、鲜言控制期间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事实，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为由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已将相关诉讼案件进行了披露，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11 日发布的《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编号：临 2018-029）及 2019 年 5 月 7 日发布的《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编号：临 2019-037）。

为了尽快消除因顾国平、鲜言控制期间违法违规行为引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相关诉讼案件对公司的影响，同时最大程度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就该类案件与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进行和解。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9日